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会议时间：2024年8月27日上午9:00-9:15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医学园区紫萍路908弄19号楼会议室

召集人：独立董事 GANG WANG（王刚）先生

主持人：独立董事 GANG WANG（王刚）先生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9:00-9:15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名，实到独立董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独立董事 GANG WANG（王刚）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6）。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

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同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的内容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8月27日